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01834876 U

(45) 授权公告日 2011.05.18

(21) 申请号 201020551378.8

(22) 申请日 2010.09.30

(73) 专利权人 科思达(厦门)卫生制品有限公司

地址 361000 福建省厦门市同安工业集中区
思明园8号

(72) 发明人 曹剑峰

(74) 专利代理机构 厦门市首创君合专利事务所

有限公司 35204

代理人 张松亭 徐碧霞

(51) Int. Cl.

C09J 7/02 (2006.01)

B65B 51/06 (200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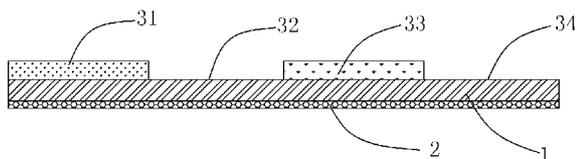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 1 页 说明书 3 页 附图 1 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双胶结构的封口胶带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提供了双胶结构的封口胶带,包括一基体,该基体的上表面依次设置有第一粘性区、其剥离强度小于第一粘性区剥离强度的第二粘性区和一不粘区。本实用新型通过设置剥离强度不等的粘性区,从而使得封口胶带既易于从包装袋本体(与第二粘性区粘结)上撕离,且始终牢固粘结在封舌(与第一粘性区粘结)上。



1. 双胶结构的封口胶带,包括一基体,其特征在于:该基体的上表面依次设置有第一粘性区、其剥离强度小于第一粘性区剥离强度的第二粘性区和一不粘区。
2. 如权利要求 1 所述的双胶结构的封口胶带,其特征在于:该第一粘性区和第二粘性区连续设置。
3. 如权利要求 1 所述的双胶结构的封口胶带,其特征在于:该第一粘性区和第二粘性区之间设置间隔区。
4. 如权利要求 2 或 3 所述的双胶结构的封口胶带,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粘性区为连续设置的第一粘胶区,所述第二粘性区为连续设置的第二粘胶区。
5. 如权利要求 2 或 3 所述的双胶结构的封口胶带,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粘性区为间隔设置的第一粘胶区,所述第二粘性区为间隔设置的第二粘胶区。
6. 如权利要求 4 所述的双胶结构的封口胶带,其特征在于:该第一粘胶区 180° 剥离强度为 $15 \sim 25\text{N/in}$,该第二粘胶区 180° 剥离强度为 $8 \sim 22\text{N/in}$ 。
7. 如权利要求 4 所述的双胶结构的封口胶带,其特征在于:该第一粘胶区克重和第二粘胶区克重相同。
8. 如权利要求 4 所述的双胶结构的封口胶带,其特征在于:该基体的下表面涂覆硅油层。
9. 如权利要求 4 所述的双胶结构的封口胶带,其特征在于:该第一粘胶区克重为 $15 \sim 32\text{g/m}^2$,该第二粘胶区克重为 $15 \sim 32\text{g/m}^2$ 。

双胶结构的封口胶带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封口胶带,特别是指双胶结构的封口胶带。

背景技术

[0002] 为方便使用,现有的小包装袋(如纸巾包装袋或卫生巾包装袋等)大都设有一用以将内容物取出使用的易撕开口,并在易撕开口处设置一封口胶带。举例来说,市售的纸巾包装袋一般为软质塑料长方体包装袋,长方体包装袋的一侧面上设有一包括易断齿线和封舌的易撕开口,而由于现有的纸巾包装袋内往往放置有多张纸巾,因此,在包装袋内还有纸巾剩余时,还需要使用一封口胶带以便于将易撕开口再次封口,现有封口胶带大都由一基体、及设置于该基体一侧表面的热熔胶层和不粘区组成,使用时,封口胶带的热熔胶层同时粘结包装袋本体和封舌,且热熔胶层与封舌的粘结面大于热熔胶层与包装袋本体的粘结面,使得热熔胶层与封舌的粘结力大于其与包装袋本体的粘结力,通过上述的结构,使得封口胶带既易于从包装袋本体上撕离,且始终牢固粘结在封舌上。

[0003] 然而,在上述的方式中,与包装袋粘结的热熔胶层和与封舌粘结的热熔胶层采用的是同种类型、同样厚度的热熔胶,因此,其与包装袋本体或封舌粘结的单位粘结强度是相同的,这样,在胶水粘度太大时,封口胶带将难以从包装袋本体上撕离,而一旦使用者用力过大,则会导致包装袋本体或封舌破损,反之,在胶水粘度不够时,使用者稍一用力就会使得封口胶带同时脱离包装袋本体和封舌,难以起到密封的作用。

实用新型内容

[0004] 本实用新型提供了双胶结构的封口胶带,用以解决现有技术中存在的上述问题。本实用新型通过设置剥离强度不等的粘性区,从而使得封口胶带既易于从包装袋本体(与低剥离强度粘性区粘结)上撕离,且始终牢固粘结在封舌(与高剥离强度粘性区粘结)上。

[0005] 本实用新型的技术方案如下:

[0006] 双胶结构的封口胶带,包括一基体,其特征在于:该基体的上表面依次设置有第一粘性区、其剥离强度小于第一粘性区剥离强度的第二粘性区和一不粘区。

[0007] 作为本实用新型的进一步改进,该第一粘性区和第二粘性区连续设置。

[0008] 作为本实用新型的进一步改进,该第一粘性区和第二粘性区之间设置间隔区。

[0009] 作为本实用新型的进一步改进,所述第一粘性区为连续设置的第一粘胶区,所述第二粘性区为连续设置的第二粘胶区。

[0010] 作为本实用新型的进一步改进,所述第一粘性区为间隔设置的第一粘胶区,所述第二粘性区为间隔设置的第二粘胶区。

[0011] 作为本实用新型的进一步改进,该第一粘胶区克重和第二粘胶区克重相同,以便于将封口胶带卷曲储存起来。一般来说该第一粘胶区克重可以在 $15 \sim 32\text{g}/\text{m}^2$ 之间选择,同样地,该第二粘胶区克重也可以在 $15 \sim 32\text{g}/\text{m}^2$ 之间选择。

[0012] 作为本实用新型的进一步改进,该第一粘胶区 180° 剥离强度为 $15 \sim 25\text{N}/\text{in}$,该

第二粘胶区 180° 剥离强度为 8 ~ 22N/in。

[0013] 作为本实用新型的进一步改进,该基体的下表面涂覆硅油层。这样,在生产过程中,可以将生产出来的大量封口胶带直接卷曲储存起来,而无需担心粘胶会转移至基体的下表面上。

[0014] 作为本实用新型的进一步改进,所述基体由一用于无纺布层和一塑料淋膜层组成,该无纺布层和该塑料淋膜层固定连接,该无纺布层的下表面涂覆所述的硅油层,该塑料淋膜层的上表面则依次设置有所述的第一粘性区、第二粘性区和所述不粘区。在上述的结构中,无纺布层提供封口胶带的柔软表面,提升整体手感和档次,塑料淋膜层则起到连接无纺布层和粘胶区的作用,且可以防止粘胶渗透至无纺布层,由于塑料淋膜层设置在无纺布层之内,并不影响基体的手感及外观。

[0015] 作为本实用新型的进一步改进,所述基体为塑料薄膜,所述的塑料薄膜可以是 PP 薄膜或 PE 薄膜或 PVC 薄膜等。

[0016] 作为本实用新型的进一步改进,所述基体、第一粘性区、第二粘性区和不粘区的形状不限,可以根据包装袋、易撕开口的形状自行调整。

[0017] 由上述对本实用新型的描述可知,和现有技术相比,本实用新型具有以下的特点:本实用新型通过设置剥离强度不等的粘性区,从而使得封口胶带既易于从包装袋本体(与第二粘性区粘结)上撕离,且始终牢固粘结在封舌(与第一粘性区粘结)上。

附图说明

[0018] 图 1 为本实用新型实施例 1 的剖视图;

[0019] 图 2 为本实用新型实施例 1 的使用状态图;

[0020] 图 3 为本实用新型实施例 2 的剖视图。

具体实施方式

[0021] 下面参照附图说明本实用新型的具体实施方式。

[0022] 实施例 1

[0023] 双胶结构的封口胶带,如图 1 中所示,包括一 PE 塑料薄膜 1,该 PE 塑料薄膜 1 的下表面涂覆硅油层 2,该 PE 塑料薄膜 1 的上表面依次为第一粘胶区 31、间隔区 32、第二粘胶区 33 和不粘区 34,该第一粘胶区 31 的 180° 剥离强度为 15 ~ 25N/in,第二粘胶区 33 的 180° 剥离强度为 8 ~ 22N/in。为便于卷曲存储,该第一粘胶区 31 的克重和第二粘胶区 33 的克重相同。

[0024] 如图 2 中所示,一用于存放纸巾的长方体包装袋 5,其一侧面上设有一易撕开口,该易撕开口包括易断齿线 51 和封舌 52,第一粘胶区 31 粘结于封舌 52 处,第二粘胶区 33 粘结于包装袋本体上,由于第一粘胶区 31 的剥离强度大于第二粘胶区 33 的剥离强度,从而使得封口胶带既易于从包装袋本体(与第二粘胶区 33 粘结)上撕离,且始终牢固粘结在封舌 52(与第一粘胶区 31 粘结)上。

[0025] 实施例 2

[0026] 双胶结构的封口胶带,如图 3 中所示,包括一基体 1,基体 1 由一用于无纺布层 11 和一塑料淋膜层 12 组成,该无纺布层 11 和该塑料淋膜层 12 固定连接,该无纺布层 11 的下

表面涂覆硅油层 2, 该塑料淋膜层 12 的上表面则依次设置有第一粘胶区 31、间隔区 32、第二粘胶区 33 和不粘区 34, 该第一粘胶区 31 的 180° 剥离强度为 15 ~ 25N/in, 第二粘胶区 33 的 180° 剥离强度为 8 ~ 22N/in。为便于卷曲存储, 该第一粘胶区 31 的克重和第二粘胶区 33 的克重相同。

[0027] 在上述的结构中, 由无纺布层 11 提供封口胶带的柔软表面, 提升整体手感和档次, 塑料淋膜层 12 则起到连接无纺布层 11 和粘胶区 31、33 的作用, 且可以防止粘胶渗透至无纺布层 11, 由于塑料淋膜 12 设置在无纺布层 11 之内, 并不影响基体的手感和外观。

[0028] 上述实施例为本实用新型较佳的实施方式, 但本实用新型的实施方式并不受上述实施例的限制, 其他的任何未背离本实用新型的精神实质与原理下所作的改变、修饰、替代、组合、简化, 均应为等效的置换方式, 都包含在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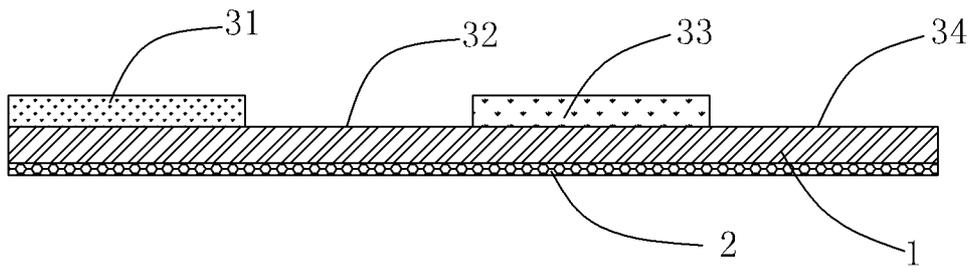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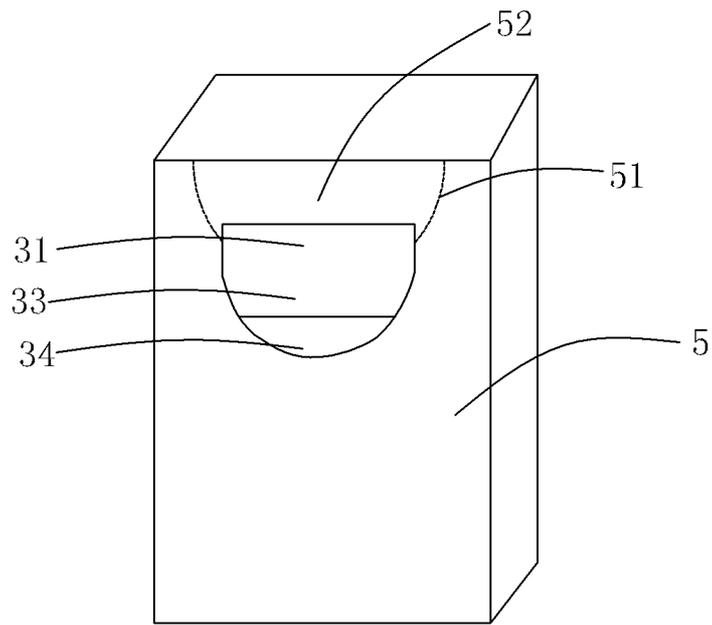


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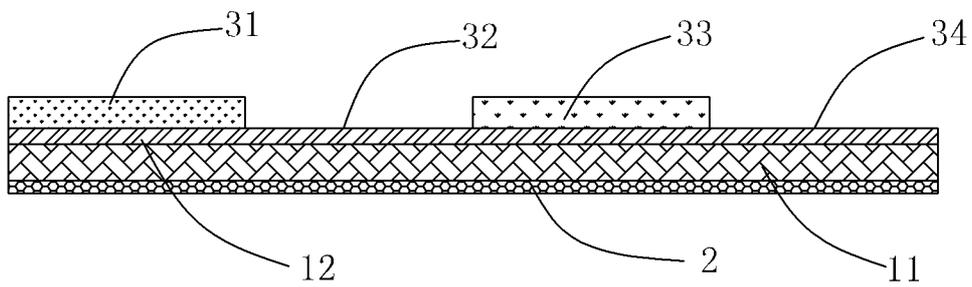


图 3